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Golden Ponder Holdings Limited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總數：[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編纂]時繳足及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編纂]：[編纂]

保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文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指定文件，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本公司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或本公司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協議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編纂]。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編纂]可在本公司同意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隨時將本文件所述的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調低。在此情況下，我們最遲將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eadfame.com.hk 刊登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編纂]數目的通告。本公司屆時將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公佈有關安排的詳情。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

倘因任何理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告即時失效。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根據[編纂]，在若干情況下，[編纂]有權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終止[編纂]的責任。有關該等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未曾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的任何州證券法例登記，亦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代表其賬戶或為其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或不受限於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要求的交易則除外。[編纂]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現正[編纂]及出售。

[編纂]